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會議記錄

開會事由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電子科第 1 次科務會議暨教學研究會

時間：111 年 8 月 29 日(星期一) 10:30~11:30

地點：電子科 2F 電腦實習工場 A，線上同步 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jc-yfzw-bea>

主席：林家德主任

紀錄：任在正先生

出席人員：楊仁元老師、張顯盛老師(請假)、黃建中老師(請假)、王村益老師、張洧老師、張瑞芬老師、薛元陽老師(線上)、簡靖哲老師(請假)、陳新秀老師、陳祈燕老師、任在正先生、何政龍實習老師

列席人員：鄧宇超組長、張佩琪組長

壹、主席報告

1. 新手上路，請多協助。
2. 因有老師採線上參與會議，故今日使用大屏採用線上、線下方式進行會議。

貳、各處室聯繫事項：

一、教務處：請參閱附件 1。宇超組長對附件 1 進行重點報告。

二、實習處：請參閱附件 2。佩琪組長對附件 2 進行重點報告。

參、教學研究會及科務工作報告：

一、教學研究會報告事項：

1. 本科 111 年度應屆畢業生 78 人(不含綜高)，國立大學錄取人數為 75 人，錄取率 96%，其中國立交通大學錄取 1 人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錄取 21 人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7 人、雲林科技大學 14 人，前三志願科大(含交大)共 63 人，錄取率 80.7%。感謝各位老師三年來辛勞地付出，才有如此豐碩的成果。

學校 \ 年	111	110	109	108	107	106	105	104	103	102
交大	1	2			1					
臺科大	21	22	17	18	28	19	27	17	23	17
北科大	27	21	32	22	17	15	15	17	11	22
雲科大	14	8	3	5	10	6	9	15	3	9
國立大學	75 (96%)	68 (88%)	59 (82%)	63 (85%)	71 (90%)	58 (89%)	70 (87%)	62 (77%)	64 (75%)	74 (89%)

2. 111 學年度全國工科技藝競賽將於 11 月 22 日(二)至 11 月 25 日(五)在南港高工舉行。本科選手由電子三甲陳恩祈同學參加工業電子、電子三乙陳柏安同學參加數位電子。感謝簡靖哲老師、薛元陽老師利用暑假期間到校指導並加強訓練，希望選手持續加油，以爭取最佳成績。

3. 本科網站新改版，感謝陳新秀老師從架站到網站規劃、網站內容建立花費不少時間，讓電子科網站耳目一新；新網站內容會持續更新，老師使用時有何建言請再提供。
4. 111 年度在校生工業電子技術士檢定已於 7/8、7/14、7/19 辦理完成，感謝輔導檢定老師們的協助與努力，以及術科測驗當日的工作人員。
5. 請高一、綜高二實習課任課教師於第一週上課時進行宣導本校「實習工場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切結書」如附件 3，請學生及家長簽名後整張收回(不要撕開)送實習處掃描建檔後發還。「實習工場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測驗卷」放置在科首頁→下載重要文件→工場管理→實習工場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提供有需要的教師於宣導後進行測驗，並由教師自行留存。
6. 111 學年度期中考相關知識時程規劃如下，請實習課任課教師留意。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				
年級		第 1 次期中考	第 2 次期中考	期末考
電子科	高一	不考	相關知識	不考
	高二	不考	相關知識	不考
	高三	不考	不考	不考
綜高 電子組	高二	不考	相關知識	不考
	高三	不考	不考	不考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				
年級		第 1 次期中考	第 2 次期中考 /高三期末考	高一高二 期末考
電子科	高一	相關知識 (配合丙檢學科)	不考	不考
	高二	不考	相關知識	不考
	高三	不考	不考	
綜高	高二	相關知識 (配合丙檢學科)	不考	不考
	高三	不考	不考	

7. 配合 111-1 學期國教署-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計畫，日前詢問有需要專題製作或上課需要的老師開列，再麻煩老師 9/5 提供材料估價單，因需寫結案報告，可請學生拍一些應用的實作照片，並放置至 Google 雲端 <https://reurl.cc/qNVZjg>。



二、科務會議報告事項：

1. 暑假期間進行 4FB 電腦移置 3FB，以及 4FB 裝設新電腦設備工程，感謝元陽老師時任主任時的規劃，電子科已有 3 間綜合實習工場(3FB、4FA、4FB)。由於工場內有電腦，主機內有風扇會吸風散熱，請任課教師協助：
 - (1) 減少工場內有粉塵的活動
 - (2) 要求安全股長確實開關工作桌電源。
2. 新購置二臺大屏，已安裝好軟體，放置在 2FA、2FB 供專題課使用。預計優質化計劃再買一臺大屏，放在 3F 供 3 樓任課教師使用。原先購買的大屏放在 4F，可供 4 樓任課教師依需要移動運用。
3. 呼應去年電機科以全英文專題發表，展現技職新動能的概想，教學組邀請本科加入此行列，本學期 2 個班個別會有一位英文老師入班進行協同教學，建立及加強本科學生在英文專題發表的能力，預計每班推 2 組以全英文發表。
4. 本學期的實習教師是畢業於臺科資工系的何政龍，由王村益老師指導，也請所有老師不吝協助實習教師完成師培的最後一哩路。
5. 本科新年度丙檢將試辦校外即測即評方式取得證照，相關協助措施會再搜集資料提供給任課教師。
 - (1) 電子科高一援往例，利用基礎電子實習訓練丙檢。
 - (2) 丙級學科部分請基礎電子實習、程式設計實習（基電實習）任課老師協調指導學生題庫。
 - (3) 綜高二年級實習課依課綱內容上課(也可融入丙級內容)，二年級暑假第一週開 3 天輔導課密集訓練丙級術科，再參加丙檢。
 - (4) 為讓綜高一學生升到高二有銲接能力可以參加選手選拔，且不影響高二實習課，本學年度綜高一下 3 學分試探實習課以訓練儀表操作及基本銲接為主，並輔以工丙，試辦一升二的暑假考丙檢。為順利達成目標，視需要開列課後丙檢輔導課。
6. 為配合防疫，已採購手動酒精噴壺、電動酒精噴槍、自動感應噴霧器等防疫物資，請老師們協助宣導學生進辦公室要噴酒精，並且不要飲食。實習課後利用電動酒精噴槍消毒桌椅設備。
7. 為不影響辦公室老師的午休時間，請中午 12:30 後不讓學生待在辦公室，若有需要討論或交代事項，請儘量移至電腦教室交辦，4FC 有個方型桌椅區也可運用。
8. 為提高 3D 列印、雷射切割的輸出成功率，請專題實作課的老師在上課時對設備進行簡易操作說明，操作的 PDF 說明檔放置在科網科首頁→下載重要文件→工場管理。
9. 學生使用 3D 列印或雷射切割設備均先登記，登記本放置在辦公室的第一公文桌，可使用的時間為專題實作課以及放學時間，為避免學生中午時間不吃飯不休息在工場流竄，中午時間不開放。

10. 開學第一週(8/30~9/2)請實習課任課教師協助實習工場大掃除，並實施工場安全衛生宣導。大掃除規劃班級如下，請任課教師協助指揮學生，並注意安全。

工場名稱	班級	任課教師	時間
2 樓電腦工場 A	子三乙	黃建中師	8/30(二)
2 樓電腦工場 B	子三乙	陳祈燕師	8/30(二)
3 樓電子電路工場 A	子一甲	張 洵師	8/31(三)
3 樓電子電路工場 B	子一甲	張顯盛師	8/31(三)
4 樓工場 A	子二乙	簡靖哲師	8/30(二)
4 樓工場 B	子二乙	陳新秀師	8/30(二)
4 樓工場 C	綜高二	薛元陽師	9/1(四)

肆、提案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、本學年度北區初賽時程規劃及北區初賽選手選拔辦法修訂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明年全國技能競賽的辦理期程會提早：(1)分區賽 3 月中旬舉辦，(2)決賽 7 月中旬舉辦，(3)報名會提早到 12 月初；故本科的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之校內選手選拔期程要提早辦理，建議第二次段考後，依本科初賽辦法選出前幾名，接著辦理術科選拔，時間大約 11 月底。(11/22-23 第二次期中考)
2. 原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選手選拔辦法如下 (1080621 公告)。

三、評選時間：每學年上學期 12 月初。

四、辦法

第二次段考後

1. 初審：

- (1) 以符合資格學生之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成績為初審選拔標準，比例分配如下表。

類別	科目	配分比例
專業科目	基本電學 電子科：一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平均 綜高電子組：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	20%
	電子學 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	40%
	數位邏輯 數位邏輯設計 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	40%

- (2) 各科目以班為單位計算 T 分數，再依配分加總、排序。

- (3) 各班依據 T 分數總分排序，電子科兩班各錄取 6 人、綜高電子組錄取 3 人進行複審，如有放棄依序遞補。共有 15 名學生取得複審資格。

2. 複審：取得複審資格學生，進行術科測試決選依當年度技能競賽簡章規定之名額，錄取全國賽北區初賽選手資格。

決議：

1. 如會議中討論將評選時間：每學年上學期 12 月初，改為上學期第二次段考後。考科數位邏輯，依 108 新課綱科目名稱修訂為數位邏輯設計，其餘內容不變；修訂後如附件 4 所示。

提案二、關於課後學生使用實習工場之管理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課後學生留下使用實習工場，目前使用率較高的是 2F、4FB 與 4FC，主要是因為專題實作課程同學需借用，若同學開始密集留在工場製作專題時，應先想好管理辦法，以及安排管理教師(老師輪流協助管理?)。若學生不遵守使用規定會有危險。
2. 如何在安全條件下，讓同學於課後善用工場完成想做的事，又不占用老師時間。

決議：

1. 由主任依學生開始有留校製作之專題日時安排教師輪值表，電子科教師輪流留校管理學生製作專題。輪值部分由本科 11 位老師協助，如同全科教師一同帶領專題題目一樣，平均下來不會花費老師太多時間。
2. 會議後針對留校輔導專題實作的老師提供加班補休，此一部分再寫簽呈申請。
3. 提供 2 樓、4 樓工場的監視器監看介面，方便輪值的老師查看學生狀態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1. 主席提請討論：決定全國北區初賽(決賽)、工科賽指導老師，思考選手指導老師的指派原則。



說明：選手指導老師是個需要永續經營的工作，不太像是捉交替的輪值，而應是需要有一小段時間累積的傳承，科裏一些資深老師已帶比賽多年，是該交棒給年輕的老師們磨練，希望慢慢累積出選手訓練的手感。

共識：後續工科賽數位電子由元陽老師、新秀老師主導及輪替；全國賽及工科賽工業電子由靖哲老師、祈燕老師、瑞芬老師主導及輪替。不過，還是給導師有指導選手較高優先權，畢竟導師班將學生從高一訓練上來，有種爸媽帶小孩比賽的高期待。

2. 楊仁元老師提：應將每次科務會議的記錄放在電子科網站供瀏覽。
主席回應：沒問題，會後立即掛網，放置在重要文件下載處供下載。
後續：於 8/29 下午已將 107~110 的期初、期末科務會議資料上傳完畢。

陸、散會：早上 11:20



【教務處業務報告】

教學組：

1. 8/29(一)發放全校紙本課表，並置於各班課表框中，如欲調課，或兼課時間調整者，請先與相關教師協調後，於**9/1(四) 13:00**前將調課單及原課表交至教學組辦理，逾期恕無法調整。
2. 教學進度表：請老師於9/12(一)前上傳，如有帳密問題，請洽電腦中心，如有課程誤植或缺漏請洽教學組。
3. 預定期中考第2天下午，援往例舉辦全校教師研習，請老師踴躍參加。
4. 111 學年度教師社群相關申請資訊將寄至全校教師信箱中，如欲辦理者，請依辦法申請後回寄相關表格資料。
5. 本學期各職業類科如有意願開設高二課後跨領域課程，請洽教學組。
6. 有關**本學年度線上遠距教學**，將維持上學年度做法：
(實體上課時不採用，若有班級停課或全校停課時採用)
 - (1) **各班訊息平台**：採用 Google classroom，依班級建立，作為班級導師及任課教師訊息公告的平台(已統一由資訊組開設完成,導師需將**學生、任課老師**加入)。
 - (2) **線上教學平台(非同步)**：採用酷課雲，依課程建立，作為任課老師非同步教學平台(作業、測驗...等)。
 - (3) **線上教學平台(同步)**：採用 GoogleMeet，依任課教師需求更新於各班 Google classroom 中。
 - (4) 授課檢核：由學藝股長填寫線上教室日誌(授課內容、方式及點名)。
 - (5) 線上巡堂：依教育局公文要求，學校行政同仁會不定期至線上課程進行巡堂，若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 - (6) **請假學生補課措施**：依教育局來文規定，為協助請防疫假或居家隔離的學生能在家上課，**請任課教師協助每週上傳(開學前請預先上傳前 2 週教材檔案)非同步教學檔案(如教材講義、課程進度等)至酷課雲平台**，供學生學習；若老師方便，**亦可在班上請其他同學協助直播上課內容或提供錄影檔**。
7. 承上，請任課老師於開學時檢視任課班級課程是否均於酷課雲開設，並於開學當周確認班級學生均已加入課程(資訊組已預先匯入，但部分學生帳號不一致，協請老師協助)。
8. **公開授課規劃**：
因應 108 課綱實施及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總綱實施要點，每位教師每學年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，至少公開授課一次，並進行專業回饋。目前暫訂於**11/28(一)-12/30(五)辦理全校公開授課**，請各科主任及召集人調查科內教師公開授課期間指定節次開放教室。細節將由教學組另行通知。
9. 辦理校外教學需附全班家長同意書，務必於前三天提出申請並檢附全班所有同學同意書。
10. 依教育局來文要求，課程如需要邀請校外人士進行協同教學者，務必於2周前填寫「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申請表」，並完成相關表件後至教學組申請，始可進行相關教學內容。
11. 課程諮詢教師：請針對各科教師辦理選課說明(教師場次)，可參考課諮師召集人提供之公版簡報。
12. 因應 108 新課綱政策及 2030 雙語國家政策將持續推動英文、數學適性分組、全英語授課及全英專題簡報，感謝英文、數學科及相關導師、任課教師協助。

註冊組：

1.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：因應 108 新課綱實施，全面採用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做為升學資料審查平台，請任課教師儘量安排讓學生產出有個人特色的成果報告，以提升學生升學競爭優勢。學生上傳學習成果後，由任課教師上網進行認證(原則上只要是該課程的產出皆應認證,避免產生爭議)。每學期可上傳 20 件，每學年共 40 件，每學年可勾選 6 件提交。

實研組：

1. 高一、高二彈性學習是新課綱的重要課程，各科(共同科、專業類科)都有一定比例的班數要授課，謝謝各科教師協助，9/2 為本學期高一彈性學習第一次上課。
2. 因應 108 新課綱實施，110 學年度起高三開始實施跨群科多元選修，感謝各科師長協助，111 學年度高三多元選修選課已經順利完成。
3.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填報，依期程應於 10 月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課程計畫書，各科可以先行討論。
4. 依 110 年 2 月公告之總綱規定，111 學年度起入學的學生必需修習 2 學分的「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」(部定必修)。

課務組：

1. 9 月辦理 111B(九月)重補修。
2. 10 月辦理課輔(高一高二補救教學、高三課輔)。
3. 10 月辦理高一、高二英文競試。
4. 12 月辦理高一、高二專業競試暨綜高數學競試。
5. 112 年 1 月辦理高一、高二寒假補救教學及高三寒輔。
(煩請各科主任、召集人、教師協助開課及命題相關事宜。)

設備組：

有以下需求請洽設備組

1. 設備領用：麥克風、HDMI 線材、Touch 線。
2. 設備借用(當日借還為主)：NB(教用)、IPAD(學用)、Surface Go 含鍵盤(學用)、移動式投影機、實物投影機、DV、相機、腳架、音源線、GPS、雷射測距、平板架、會議用麥克風(會議用)、戶外擴音設備、藍芽喇叭、無線麥克風(限導師有對應教室)。
3. 教室借用：視聽教室、多功能教室 1、多功能教室 4、多功能教室 B1。
4. 共同科目申請充實教學設備及實習設備計畫(一般科目教學設備)設備需求，請洽設備組。

特教組：

1. 開學將辦理特教知能研習，請各科相關任課教師務必撥冗出席，以利瞭解貴班身障生學習需求。
2. **9/7 起至 9/20 為期三週**，特教組將利用中午時段舉辦 8 場特教個案研討會議，期能協助任課教師更加認識任教班級特殊生之特質及輔導方式。因涉及更深入的學生個資問題，個案會議僅邀請該班任教教師出席，屆時將發開會通知邀請各班任課教師與會。
3. 本學期將持續推行「特殊考場電腦語音報讀服務」，敬請各科命題老師，協助提供試題電子檔。
4. 將持續辦理各項特教相關研習，請全校同仁踴躍報名。

*依臺北市教育局規定，參加特殊教育知能研習應達下列時數

- (1) 學校行政人員-**每年至少 3 小時**
- (2) 普通班教師-**每年至少 6 小時**

實習輔導處業務報告

1. 請各位主任開學初檢查各項實習機具設備的使用狀況，如果已經不堪使用的設備，請盡速報廢。
2. 實習課首重安全，敬請各科提供學生足夠的實習防護配備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3. 上課時間請任課教師務必待在實習工場指導學生操作，以免學生因不正確的操作方法而受傷。
4. 111 學年度的工科賽在南港高工舉辦，請各科加緊準備練習，教育局的材料費補助，實習處也透過各項會議，積極向局端爭取。
5. 實習處跟各科是一體的，新接任實習主任一本初心希望能夠盡力解決一些問題，如果做的不夠的地方，請多給空間及時間，也請多給我們辛苦承辦的組長一些鼓勵，感謝大家。
6. 實習會議時間為 9/5(一) 16:20 於第一會議室舉行。
7. 預計建置數位內容中心（含專題實作平台），讓各科專題實作有一展示及儲存的平台。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實習工場安全衛生工作守則

104 年 6 月 1 日實習工場安全衛生檢討會議討論通過

一、一般安全要求

- (一) 不可在實習工場內追逐嬉戲。
- (二) 發生意外應立即報告老師或工場管理員，勿擅自處理。
- (三) 熟悉工場安全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位置。
- (四) 熟悉消防設備位置。
- (五) 熟悉工場急救箱位置。
- (六) 油料及易燃物儲存區附近不可逗留，更不可產生火星。
- (七) 保持工場地面乾燥，有油漬或積水應立即清除。
- (八) 不可在工場內進用食物或飲料。

二、服裝及安全防護要求

- (一) 工場實習時，應依各科自訂之「實習工場服裝規定」穿著，並經任課教師檢查後始得開始操作。
- (二) 操作機具、設備應遵守安全防護要求穿戴安全服、安全眼鏡或其他安全護具。

三、操作機具、設備安全要求

- (一) 非經老師允許不可私自操作機具、設備。
- (二) 操作機具、設備前必須先了解操作方法、步驟以及安全防護事項。
- (三) 操作機具、設備前應先檢查外表及安全防護設備、如有明顯故障應立刻報告老師或工場管理員，不可繼續操作。
- (四) 操作機具、設備應專心，勿與他人談笑聊天。
- (五) 機具、設備使用完畢後或要離開工作崗位前應將電源關閉，並待完全停機後始可離去。

四、電器設備使用之安全要求

- (一) 電線、電器設備上絕不可擱置食物、飲料或物品。
- (二) 電路配線盤內、外應保持清潔乾燥，內部開關非經老師指導絕不可私自操控。

五、於實習工場內學習與人際互動時，應遵守下列規定

- (一) 尊重他人之性別特質及性傾向。
- (二) 不得因他人之性別特徵、性別氣質、性別傾向或性別認同而進行言語、肢體或行為上的毀謗、貶抑嘲弄、威脅及暴力。
- (三) 不得說令他人不舒服之言語或玩笑，如黃色笑話、不雅綽號……等。
- (四) 不得以帶有性或性別意味的不當言詞辱罵他人。
- (五) 禁止嘲諷他人之身材及長相。
- (六) 嚴禁於校園中進行會侵犯身體之遊戲，如阿魯巴……等。
- (七) 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權，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 1. 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。
 2. 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。
- (八) 跨越人我身體界線，未經他人同意而隨意碰觸其身體。
- (九) 未經他人同意不得以手機或相機拍攝他人隱私處。
- (十) 禁止利用手機、電腦或其他方式傳送或散佈有損他人身體隱私之圖片。

切 結 書

_____ 科 _____ 年 _____ 班學生 _____ 已完全瞭解上列各項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並切結同意在校期間遵守本守則之各項規定以避免發生意外事故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大安高工

立切結書人：

家長：

日期：

臺北市立大安高工電子科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選手選拔辦法

101.6.20 電子科教學研究會通過

102.8.29、104.1.14、106.1.16、108.6.20、111.8.29 電子科教學研究會修訂

一、目的

1. 評選參與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選手，代表電子科為校爭光。
2. 評選工業電子職類選手數名，錄取名額依當年度技能競賽簡章規定。
3. 以客觀方式進行評選，達到公平、公正與正確選才的目的。

二、資格與要求

1. 本科及綜高電子組二年級學生，無大過（含）以上的懲處紀錄。
2. 經錄取並簽立競賽活動同意書同意參加競賽後，需配合本科課後訓練課程留校練習，時間為下午 04：30～07：30。

三、評選時間：每學年上學期第二次段考後。

四、辦法

1. 初審：

- (1) 以符合資格學生之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成績為初審選拔標準，比例分配如下表。

類別	科目	配分比例
專業科目	基本電學 電子科：一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平均 綜高電子組：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	20%
	電子學 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	40%
	數位邏輯設計 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	40%

- (2) 各科目以班為單位計算 T 分數，再依配分加總、排序。
 - (3) 各班依據 T 分數總分排序，電子科兩班各錄取 6 人、綜高電子組錄取 3 人進行複審，如有放棄依序遞補。共有 15 名學生取得複審資格。
2. 複審：取得複審資格學生，進行術科測試決選依當年度技能競賽簡章規定之名額，錄取全國賽北區初賽選手資格。

五、本辦法經電子科教學研究會決議後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